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2-042
债券代码：163228 债券简称：20渝水01
债券代码：188048 债券简称：21渝水01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升公司排水市场占有率，巩固在重庆市的市场优势，经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所属全资孙公司重庆市三峡水务北碚排水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万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大九排水有限公司（下称各收购方）将分别收购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重庆水务环境集团）建设的北碚长滩污水处理厂项目、万盛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项目、大九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及提标改造项目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358,961,945.25元（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披露的《重庆水务收购污水项目的关联交易公告（临2022-040）》）。

本次交易定价基础为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在中国证监会备案）采用资产基础法以2022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对标的进行评估所确定的价值。其中，其他应收款中有应收出让方重庆水务环境集团的建设资金尾款及利息等共计758.47万元（其中：北碚长滩污水处理厂项目463.06万元，万盛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项目59.06万元，大九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及提标改造项目236.35万元）。截止2022年12月29日，出让方重庆水务环境集团已将上述款项支付给项目建设单位，故不会存在交易完成后各收购方应向出让方重庆水务环境集团收取上述款项的情形。在上述款项结清后，交易双方已于2022年12月29日签订了《资产重组（出售）协议》，后续将按照协议约定完成资产移交并支付相关交易款项。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22-099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科达”）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益阳市瑞和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和成”）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情况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执行人
瑞和成	否	1,262,528	11.9421%	1.2625%	2022-1-25	2022-12-28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

注：上表“占其所持股份比例”是以10,572,047股为基数计算。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瑞和成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瑞和成	10,572,047	10.5720%	408,775	0	3.8666%	0.4088%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提供的数据外，公司未收到与本次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相关的法律文书或证明文件。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首席风险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12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人首席风险官，离任基金管理人首席风险官

注：-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首席风险官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王怡强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否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2-12-30
过往从业经历	王怡强先生，理学士。1994年1月参加工作，曾任天津北方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上海证券部员工。2001年6月起在渤海证券任B股业务副经理，马场道营业部副总经理，友谊路营业部副总经理、云际道营业部副总经理，风险控制总部驻上海总部合规专员，风险控制总部高级经理、风险管理总部风险管理三部经理。2019年11月起任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负责人。2022年12月30日起，任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学历，学士学位

注：-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首席风险官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李颖
离任原因	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22-12-30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无

注：-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经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报备。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301218 证券简称：华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4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是科技”）及子公司杭州声飞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声飞光电”）、杭州华是杭御船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是杭御”）于近期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多项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取得专利证书的情况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号	专利期限（年）	取得方式
1	一种自动下料分包装置	华是科技	实用新型	2022.4.26	2022.8.26	ZL202220980222.4	10	原始取得
2	一种基于强弱对抗训练的船舶检测模型训练方法及系统	华是科技	发明专利	2022.6.13	2022.9.9	ZL202210658893.3	20	原始取得
3	一种船舶类别分类模型训练方法、系统及计算机存储介质	华是科技	发明专利	2022.5.16	2022.9.9	ZL202210525452.6	20	原始取得
4	一种桥区引航方法、装置、系统及计算机存储介质	华是科技	发明专利	2021.9.1	2022.9.9	ZL202111018621.9	20	原始取得
5	一种用于船舶停靠的水上引导设备	华是科技	实用新型	2022.9.6	2022.10.21	ZL202222358978.8	10	原始取得
6	一种基于多源特征的磁芯缺陷检测模型训练方法及系统	华是科技	发明专利	2022.7.21	2022.12.9	ZL202210857647.0	20	原始取得
7	船舶信息匹配方法及装置	声飞光电	发明专利	2022.6.27	2022.10.14	ZL202210732075.3	20	原始取得
8	多路电力推进的船舶	华是杭御	实用新型	2022.9.2	2022.12.6	ZL202222329776.0	10	原始取得
9	电力推进的船舶	华是杭御	实用新型	2022.9.2	2022.12.6	ZL202222330000.0	10	原始取得
10	多组电力推进的船舶	华是杭御	实用新型	2022.9.2	2022.12.13	ZL202222329920.0	10	原始取得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专利为公司及子公司自主研发，已在公司相关产品上应用。上述专利证书的取得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近期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三、备查文件

1、《专利证书》。

特此公告。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1日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22-065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通过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的通知》。

2.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2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监事9人，实际出席监事9人。

4.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督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监督管理制度》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制定《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督工作联席会议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22-066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76,073,58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80%）的股东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林信托”）计划在2023年2月1日至2023年4月30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3,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

2022年12月30日，公司接到股东吉林信托出具的《关于东北证券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获悉吉林信托拟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二）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吉林信托持有公司股份276,073,582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0%，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无其他一致行动人。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及比例	计划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不超过23,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	集中竞价交易	2023/2/1-2023/4/30	按市场价格	东北证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已持有的股份，参与东北证券2012年非公开发行和2016年配股取得的股份。	经营发展需要

（二）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1.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吉林信托承诺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3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至2010年8月27日）。

2.2012年8月，吉林信托签署了《关于认购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函》，承诺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本次认购取得公司2,968.6174万股，该部分股份自发行结束后自愿锁定36个月，即自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锁定期内，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拆细、派送红股等方式增持的股份）也不转让或上市交易。承诺期限为自2012年9月3日起，限售期为36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吉林信托已履行完毕上述承诺，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系吉林信托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要等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吉林信托将结合市场情况、股价表现以及相关规定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际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其他风险提示

吉林信托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本次减持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

1.吉林信托《关于东北证券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096 证券简称：京源环保 公告编号：2022-064
转债代码：118016 转债简称：京源转债

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房产买卖意向协议》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与南通京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暂不具备签署《房产买卖合同》的条件；

● 本次暂未签署《房产买卖合同》事项不会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拟向南通京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源发展”）购买厂房作为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智能超导磁混凝成套装备项目”（以下简称“可转债募投项目”）的厂房使用，双方于2021年7月21日签署《房产买卖意向协议》，协议约定若公司成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则公司应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6个月内（最晚不超过2022年12月31日）与京源发展签署正式的《房产买卖合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购买房产并签署意向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现因2022年疫情防控，京源发展建设施工进度推迟等原因，公司拟向京源发展购买的房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双方暂不具备签署《房产买卖合同》的条件。经公司与京源发展友好协商，双方决定暂缓签署《房产买卖合同》。

为保证可转债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经公司要求，京源发展向公司出具了书面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京源发展承诺在双方正式签署《房产买卖合同》前，公司可以单方面解除《房产买卖意向协议》，公司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京源发展承诺在未经公司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在2023年6月30日前不会就《房产买卖意向协议》的标的房产与其他任何第三方进行商谈或出售。

目前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正有序推进，公司无需就暂未签署《房产买卖合同》事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暂未签署《房产买卖合同》事项不会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后续将根据工程建设的进度及资产评估等工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96 证券简称：京源环保 公告编号：2022-065
转债代码：118016 转债简称：京源转债

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公司可转债投资者所持本次可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508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8月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332.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3,25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2年8月4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30号文同意，公司33,25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8月2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京源转债”，债券代码“118016”。

二、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公司可转债投资者所持本次可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

公司为科创板上市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参与可转债转股的投资者，应当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参与科创板可转债的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可转债进行买入或卖出操作，如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将其所持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投资者需关注因自身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而导致其所持可转债无法转股所存在的风险及可能造成的影响。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京源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8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13-85332929

联系邮箱：suhaijuan@jsjyep.com

特此公告。

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2-019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2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公司办公楼2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于2022年12月5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凡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清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担任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次性输注穿刺类医疗器械技改及扩建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同时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一次性输注穿刺类医疗器械技改及扩建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两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2-020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2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公司办公楼2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于2022年12月5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国英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

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及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2-021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10月24日，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洪辉先生因年龄和健康原因已经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为确保董事会规范运作，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清刚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担任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清刚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且为会计专业人士。王清刚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要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清刚先生简历

1、王清刚先生简历

王清刚先生，1970年10月出生，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清刚先生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会计准则委员会委员、中国金融会计学会理事；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敏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生之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清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无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王清刚先生任职公司独立董事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2-022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次性输注穿刺类医疗器械技改及扩建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同时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一次性输注穿刺类医疗器械技改及扩建项目”投资。

2、公司本次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不涉及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地点，且不涉及关联交易。

3、本次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事项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并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继续投资完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已经审议通过本事项，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本事项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15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6.2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45,91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389,742,391.76元。

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经承销机构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230Z0160号）。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统计表（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已经实际投资金额
1	一次性输注穿刺类医疗器械技改及扩建项目	24,529.33	19,661.73
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190.73	479.48
3	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实施完成）	3,000.00	3,000.00
4	合计	32,720.06	23,141.21

注：截至2022年10月31日数据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次性输注穿刺类医疗器械技改及扩建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分别投入募集资金24,529.33万元和5,190.73万元。

截至2022年10月31日，“一次性输注穿刺类医疗器械技改及扩建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际分别投入募集资金19,661.73万元和479.48万元（包括已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3,000万元已经实施完成。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不涉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54.18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已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8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尚未使用超募资金为4,454.18万元，前述未使用超募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开展现金管理。

三、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

1、一次性输注穿刺类医疗器械技改及扩建项目

（1）一次性输注穿刺类医疗器械技改及扩建项目调整计划

公司为完善和提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工艺，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结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产业布局，拟对注塑设备、产品组装设备等设备选型和建设规模进行调整。公司拟根据新产品开发情况增加注塑模具和优势产品医用穿刺针相关设备投资，减少部分产品组装等设备投资。同时，为完善技术工艺、提升作业效率、采用行业先进技术，增加部分项目辅助设施设备投资。

本项目原计划总投资金额24,529.33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24,529.33万元。调整后，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28,983.51万元，比原计划24,529.33万元增加4,454.18万元。调整后，本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28,983.51万元（包括超募资金4,454.18万元）投资建设。

（2）一次性输注穿刺类医疗器械技改及扩建项目资金投入结构调整表

一次性输注穿刺类医疗器械技改及扩建项目资金投入结构调整表

序号	工程名称或费用	调整前（万元、%）		调整后（万元、%）	
		投资金额	占比	投资金额	占比
1	工程建筑及其他费用	6,990.22	28.50	8,513.52	29.37
2	生产设备购置和安装工程费用	16,365.32	66.72	20,469.99	70.63
2.1	其中设备购置费用	15,883.25	64.75	20,462.27	70.60
2.2	设备安装费用	482.07	1.97	7.71	0.03
3	铺底流动资金	1,173.79	4.79	0.00	0.00
4	合计	24,529.33	100.00	28,983.51	100.00

（3）一次性输注穿刺类医疗器械技改及扩建项目产能调整及效益情况

调整后，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仍为18个月（不包括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时间），项目产能和预计经济效益保持不变。本项目投产后预计新增年均销售收入44,045.94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为22.44%，投资回收期为7.19年。

2、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调整计划

本次调整仅涉及“工程建筑费用”、“研发及办公软件费用”的变动，其他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变，不涉及投资总金额的变动（具体调整情况详见）。

（2）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资金投入结构调整表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资金投入结构调整表

序号	工程名称或费用	调整前（万元、%）		调整后（万元、%）	
		投资金额	占比	投资金额	占比
1	工程建筑费用	1,985.00	38.24	1,841.54	35.48
2	研发设备购置费用	1502.43	28.94	1502.43	28.94
3	研发及办公软件费用	123.30	2.38	266.76	5.14
4	研发费用	1,580.00	30.44	1,580.00	30.44
5	合计	5,190.73	100.00	5,190.73	100.00

（3）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18个月

预计经济效益：本项目建设内容经过调整后仍不直接产生产品，不直接产生效益，项目效益将从技术研发项目中间接体现。公司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一是不断完善产品功能，加速产品升级换代；二是丰富产品种类，完善公司产品结构；三是改进产品工艺技术，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公司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增强市场竞争能力为企业创造价值。

3、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的原因

公司主营一次性无菌输注类医用耗材，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内容已经建成或正在建设中。公司上述建设完成或建设中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在2020年完成，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建设及投产，公司初期规划中的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已经出现变化。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完善和提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工艺，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匹配现阶段行业情况和公司经营实际需求，结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规划和产业布局，经审慎评估决定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使用的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存款利息、现金管理收益继续投入到经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

公司“一次性输注穿刺类医疗器械技改及扩建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已形成的资产主要为注射器、输液输血器、医用穿刺针生产线和新生产线厂房、技术研发中心的土建工程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目前，部分生产线正在建设过程中，部分设备已经投入使用或正在安装调试。公司将按计划完成在建的相关生产线和建设工程并投入正常使用，已经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方案建设完成的设备或工程将正常使用。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不涉及对正在建设中或已经投入使用的资产进行处置。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调整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调整，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市场环境变化作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公司更好地适应当前的市场环境和客户需求，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调整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调整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基于行业需求发展趋势、公司现阶段业务规模、募投项目建设情况及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做出的审慎决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实施过程中，仍将面临行业政策变化、客户和市场需求变化、运营管理等不确定因素，可能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未达预期的风险。

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调整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的相关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12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12月3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及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调整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

4、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并拟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是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经营实际作出的调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2-023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10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2月10日（星期五）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2月10日（星期五）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2月6日（星期一）

7、出席、列席对象：

（1）截止2023年2月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观音路2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	√

（二）提案审议和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其他事项

会议提案均属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提案表决结果需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须在2023年2月8日16:00前送达本公司，并进行电话确认。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3年2月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3、登记地点：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经济开发区观音路2号，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4、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拟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除需遵守政府疫情防控要求，全程佩戴口罩外，还请配合现场工作人员进行防疫管控，做好体温检测，出示48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及健康码，如实申报个人健康情况及近期行程等防疫措施，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潘岚岚

联系电话：0556-5129657

电子邮箱：panll5588@hotmail.com

联系地址：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经济开发区观音路2号，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246400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的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234

2、投票简称：五洲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若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交所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2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及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2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	√			

委托股东姓名/名称（签章）：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______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量：________________

委托日期：___________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______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附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序号	项目	详细内容
1	股东姓名/名称	
2	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身份证明号码	
3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4	股东账号	
5	持股数量	
6	出席会议人姓名	
7	是否委托代理人	
8	出席会议人身份证明类型	
9	出席会议人身份证明编号	
10	联系电话	
11	电子邮箱	
12	联系地址	
13	邮编	
14	法人股东盖章/自然人股东签字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2-024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医疗器械产品变更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变更注册（备案）文件》。公司医疗器械产品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带针）取得增加型号规格变更注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医疗器械产品变更注册具体情况

注册人名称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带针）
型号规格	1、注射器：1mL、2mL、5mL、10mL、20mL、30mL、50mL；2、配套用注射针：0.3mm、0.33mm、0.36mm、0.4mm、0.45mm、0.5mm、0.55mm、0.6mm、0.7mm、0.8mm、0.9mm、1.1mm、1.2mm。
适用范围	用于人体皮下、肌肉、静脉注射药液、抽取血液、配制药液
注册证编号	国械注准20193141643
注册分类	Ⅲ类
有效期	2019年3月4日至2024年3月3日
主要变更内容	增加0.3mm、0.33mm、0.36mm、0.4mm、1.1mm配套用注射针规格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产品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带针）取得增加型号规格医疗器械变更注册，表明本次增加的型号规格产品获得了进入国内市场销售的资质，对产品在国内市场的推广和销售将起到积极推动作用。公司将按计划组织生产并实现销售，同时产品的市场销售情况可能受市场环境变化、市场推广效果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公司医疗器械产品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带针）取得增加型号规格变更注册后，在国内市场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等因素的影响。目前，公司无法预测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